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截至2018年5月28日收盘，公司市盈率为155.17，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盈率。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2018 年 5 月 24 日、2018 年 5 月 25 日、2018 年 5 月 28 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中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三）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8日